

证券代码：300169

证券简称：天晟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1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天晟新材，证券代码：300169）股票交易于2026年7月28日、7月29日、7月30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就有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经核查，公司、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经核查，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2026年7月28日、7月29日、7月30日）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 近期投资者关注的其他事项进展情况：

(1) 立案调查事项：公司于2026年2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02026008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立案调查事项的最终结果将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结论为准。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事项：

a、协议转让：2026年1月14日，孙剑、吕泽伟与北京融晟鑫泰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北京融晟鑫泰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分别受让孙剑、吕泽伟持有的公司11,327,000股和9,162,484股股份。该协议转让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协议转让相关过户手续。

b、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026年1月14日，公司与北京融晟致瑞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北京融晟致瑞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全部5,000万股股份。本次发行已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尚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申请并审核通过后尚需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

(3) 银行账户冻结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冻结金额合计为68.99万元，实际冻结金额较小，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6%，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0.76%。上述银行账户不属于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的主要经营账户，不影响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造成实质性影响。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前述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拟于2026年8月29日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正在核算过程中、且未向第三方提供，不存在需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2026年半年度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请关注届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4、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常州天晟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十日